

115學年度 110級醫學系短期交換學生第一次申請公告

【報名網址】 欲申請交換學生者請於**114/9/16**前於以下網址填寫申請資料

(限中華民國國籍，且在台灣地區設有戶籍)：
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eKW7AoCDQdovSh65M5Bc3rHTPN-ZlfytVlv1fjMBWxlCLVYg/viewform?vc=0&c=0&w=1&flr=0>

【報名收件】 於 **114/9/9-114/9/16**期間將紙本申請資料繳交至誠愛樓 13 樓系辦。

選送人數及時間需經各選送學校確認，故先行甄選收件，確切選送學校人數及日期待確認後另行公佈，詳細時間及人數請以系辦通知為主。

★每年有可能因不可抗拒的因素(如疫情、姊妹校臨時取消名額或合約終止)而取消出國交換，則會留在中山附醫繼續實習，故請同學申請前要審慎考慮。如因疫情嚴峻而影響出國交換，則將依據當年度「新制醫學系工作小組」及「醫學系院系主管會議」決議調整出國情形。

★若該年度未獲得教育部學海補助款，則需由申請同學自費出國。

【申請資格】

一、 申請短期交換學生基本資格：請仔細閱讀甄選辦法與申請須知，避免自身權利受損。

- 申請時間: 醫四升醫五的暑假期間提出申請，無操行不良紀錄
- 出國交換時為醫學系最後一年（醫六）在附醫實習的學生
- 甄選條件: 修畢大一至大四必修科目，且大一至大四累計系排名須達前 60%方可申請。
- 有效期限內之語言能力證明:

(1)美國阿拉巴馬大學(UAB)：★需通過二年內英文托福考試達 **iBT100 分** (含) 以上，且 Reading、Listening、Writing 等各項分數皆須達 20(含)以上，**Speaking 須達 22(含)**以上始能申請。

(2)其他學校：需繳交國際性英文考試成績，作為審查英文能力之參考。

(3)若有特殊情況，則須經系主任核可。

- 紙本申請資料請參照醫學系網頁-學生園地-國際交流事務網頁

註：每間學校每年要求資料不一定相同，若有更改會再請同學另外補齊資料。

二、 符合短期交換學生甄選之條件者，請繳交下列申請資料：

(1)網路報名填寫限中華民國國籍，且在台灣地區設有戶籍之本國在學生(申請學校只能選一家)

(2)紙本資料繳交至系辦：

短期交換學生英文申請表、附相片及申請需繳交資料說明如，請照順序排好並在資料左上角別上迴紋針。

【申請程序】

一、準備下列相關證件資料：

- (一) 短期交換學生**申請表**(英文名字應與**護照**上相同)(於醫學系-學生園地-國際交流事務網頁下載)，需貼上一吋照片。
- (二) **英文自傳**(Autobiography and Motivation：敘述..赴海外實習之動機)及**個人簡歷**(CV)。
- (三) **英文檢定成績**(成績單正影本皆可，如成績單來不及繳交，可先申請再補繳，但需於甄選前提供，否則資格不符)。
- (四) **中文在校歷年成績系排名(醫一至醫四)，大一至大四累計系排名須達前60%**。
樓機器列印，每份20元)
- (五) **家長同意書**(系網下載)
- (六) **護照影本**(可黑白)
- (七) 填寫實習科目(申請時填寫於申請表上即可)，選科原則如下：
 - 1、 交換之實習科目則視申請結果而定(寄出申請表後仍需等對方學校確認容額及選科，以對方學校確認之最後結果為主)。(並於六年級上學期依照出國交換實習週數選修「國際衛生醫療」課程的學分。)
 - 2、 可參照該校申請表單：請參考各校網頁及表單。

二、錄取後繳交文件：

依各個姊妹校申請規定辦理，系辦會協助申請學生團體平安險證明，若各選送學校需要不同保險證明則需選送學生自費自行申辦。

【可申請學校】

實習學校	115年預計實習時程 (參考今年)	預計甄 選人數	備註
一、日本東邦大學	待確定(約 9-10 月)約 6 週， 6 學分	2 人	可申請宿舍不一定有
二、日本東京醫科大學	待確定(約 9-10 月)約 6 週， 6 學分	3 人	提供宿舍，免住宿費
三、韓國嶺南大學	待確定(約 9-10 月)約 8 週， 8 學分	2 人	可申請宿舍不一定有， 需費用
四、斯洛伐克考門斯基大學	待確定(約 9-10 月)約 6 週， 6 學分	2 人	無提供宿舍
五、奧地利維也納醫學大學	待確定(約 10-12 月)約 6 週， 6 學分	3 人	無提供宿舍
六、美國阿拉巴馬大學 (UAB)	待確定(約 10-11 月)約 5 週， 6 學分	4 人	需繳交美金 \$5,150 (含學 費及宿舍費)及 Non- refundable \$350 Application Fee (參照 115年度調整，實際依該 年度最新公告為準)

★最終選送學校與人數、日期(待選送學校寄出之確認函為主)，皆保留以選送學校最終確認通知為主，會先依照預計員額依甄選結果順序錄取，但有可能最終選送員額為零。

【甄選面試】

一、交換學生甄選面試日期：待確定評審老師時間再行通知，預計於10月底進行甄選。

【甄選方式】

每位同學 1 人約 13 分鐘，**全程以英文方式進行 Case 報告(請以醫五實習之臨床個案自行制定題目)**，學生需製作簡報，報告時間 8 分鐘、甄選委員問答與討論 5 分鐘。

二、評分方式:

在校成績佔 60%(大一至大四所有修習課程成績總平均)、面試甄選佔 40%(評審委員給分)，合計**成績須達 80 分以上**。

三、錄取名額:

甄選錄取名額及名單經院系主管會議決議通過後，預計於 11 月底於系網頁另行公告。